

## 歌尔声学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歌尔声学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会议”）通知于2013年8月12日以电话、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，于2013年8月15日以现场加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公司应参加表决董事9名，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名，本次会议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监事宋青林、姚荣国、冯建亮及董事会秘书徐海忠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经与会董事对本次董事会各项议案审议表决，形成如下决议：

1. 审议通过《关于审议〈歌尔声学股份有限公司2013半年度报告〉、〈歌尔声学股份有限公司2013半年度报告摘要〉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：9票；反对：0票；弃权：0票。

《歌尔声学股份有限公司2013半年度报告》详见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。

《歌尔声学股份有限公司2013半年度报告摘要》详见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、证券时报、中国证券报。

2. 审议通过《关于审议公司〈关于201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〉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：9票；反对：0票；弃权：0票。

《歌尔声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201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详见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、证券时报、中国证券报。

特此公告。

歌尔声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三年八月十五日